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65
债券代码:113500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转股代码:191509 转股简称:新泉转股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暨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解锁股票数量:143,033万股

● 本次解锁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19年11月15日

一、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履行情况

1. 2017年9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 2017年9月21日-2017年10月11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网站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7年9月14日,公司监事会出具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2017年9月19日,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 2017年10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

5. 2017年11月1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完成公告》。

6. 2018年4月16日,公司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2,27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人民币81,130,0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本变更为227,178,000股,注册资本变更至16,227万股。

7. 2018年5月7日,因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10人离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8. 2018年8月24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 2018年9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将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总由50万股调整为70万股,同意以2018年9月17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47名激励对象授予7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19.00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0. 2018年10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1. 2018年11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根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对84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一期解锁手续,解锁的比例为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40%,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160,16万股,解锁上市日期为2018年11月9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2. 2018年11月1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备审情况的公告,预留部分涉及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56.9万股,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2,717.8万股增加至22,773.7万股。

13. 2018年12月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对1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4,0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2,773.7万股变更至22,765,561股变更为22,765,351股。

14. 2019年2月28日,因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文锋、曹华离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5. 2019年3月19日,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6. 2019年3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00元(含税),因股权激励事项回购但未注销的股份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该议案于2019年4月12日实施完毕。

17. 2019年5月6日,因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文锋、于震云离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8. 2019年6月1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对2名离职激励对象梁华锋、曹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67,2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2,727,225,561股变更为22,727,658,351股。

19. 2019年6月14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 2019年8月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对2名离职激励对象刘俊涛、于震云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33,6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2,727,658,971股变更为22,727,625,371股。

21. 2019年10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对88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解锁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手续,解锁的比例为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40%,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143,033万股,解锁上市日期为2019年11月9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 2018年11月1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备审情况的公告,预留部分涉及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56.9万股,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2,717.8万股增加至22,773.7万股。

13. 2018年12月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对1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4,0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2,773.7万股变更至22,765,561股变更为22,765,351股。

14. 2019年2月28日,因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文锋、曹华离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5. 2019年3月19日,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6. 2019年3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00元(含税),因股权激励事项回购但未注销的股份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该议案于2019年4月12日实施完毕。

17. 2019年5月6日,因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文锋、于震云离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8. 2019年6月1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对2名离职激励对象梁华锋、曹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67,2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2,727,225,561股变更为22,727,658,351股。

19. 2019年6月14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 2019年8月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对2名离职激励对象刘俊涛、于震云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33,6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2,727,658,971股变更为22,727,625,371股。

21. 2019年10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对88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解锁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手续,解锁的比例为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40%,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143,033万股,解锁上市日期为2019年11月9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 2018年11月1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备审情况的公告,预留部分涉及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56.9万股,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2,717.8万股增加至22,773.7万股。

13. 2018年12月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对1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4,0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2,773.7万股变更至22,765,561股变更为22,765,351股。

14. 2019年2月28日,因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文锋、曹华离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5. 2019年3月19日,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6. 2019年3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00元(含税),因股权激励事项回购但未注销的股份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该议案于2019年4月12日实施完毕。

17. 2019年5月6日,因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文锋、于震云离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8. 2019年6月1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对2名离职激励对象梁华锋、曹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67,2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2,727,225,561股变更为22,727,658,351股。

19. 2019年6月14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 2019年8月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对2名离职激励对象刘俊涛、于震云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33,6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2,727,658,971股变更为22,727,625,371股。

21. 2019年10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对88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解锁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手续,解锁的比例为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40%,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143,033万股,解锁上市日期为2019年11月9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 2018年11月1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备审情况的公告,预留部分涉及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56.9万股,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2,717.8万股增加至22,773.7万股。

13. 2018年12月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对1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4,0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2,773.7万股变更至22,765,561股变更为22,765,351股。

14. 2019年2月28日,因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文锋、曹华离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5. 2019年3月19日,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6. 2019年3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00元(含税),因股权激励事项回购但未注销的股份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该议案于2019年4月12日实施完毕。

17. 2019年5月6日,因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文锋、于震云离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8. 2019年6月1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对2名离职激励对象梁华锋、曹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67,2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2,727,225,561股变更为22,727,658,351股。

19. 2019年6月14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 2019年8月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对2名离职激励对象刘俊涛、于震云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33,6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2,727,658,971股变更为22,727,625,371股。

21. 2019年10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对88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解锁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手续,解锁的比例为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40%,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143,033万股,解锁上市日期为2019年11月9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 2018年11月1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备审情况的公告,预留部分涉及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56.9万股,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2,717.8万股增加至22,773.7万股。

13. 2018年12月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对1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4,0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2,773.7万股变更至22,765,561股变更为22,765,351股。

14. 2019年2月28日,因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文锋、曹华离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5. 2019年3月19日,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6. 2019年3月19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00元(含税),因股权激励事项回购但未注销的股份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该议案于2019年4月12日实施完毕。

17. 2019年5月6日,因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文锋、于震云离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8. 2019年6月1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对2名离职激励对象梁华锋、曹华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67,2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22,727,225,561股变更为22,727,658,351股。

19. 2019年6月14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